

鄂前政发〔2021〕15号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鄂托克前旗 “数字乡村”试点建设（2021-2023） 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上海庙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经旗人民政府同意，现将《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2021-2023）三年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

2021年4月30日

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 (2021—2023)三年行动方案

开展数字乡村试点建设是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具体行动，是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有力抓手，也是释放数字红利催生乡村发展内生动力的重要举措。为加快推进鄂托克前旗农业农村数字化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结合实际，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着力发挥信息化在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支撑作用，推动全旗农牧业全面升级、农村牧区全面进步、农牧民全面发展，为实现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强大动力。

二、基本原则

——**统筹规划、分步实施**。坚持农牧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结合全旗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的建设数字乡村，做好整体设计，

明确目标及重点任务，利用三年时间统筹数字乡村和智慧城市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改革创新、示范带动。深化改革创新，紧紧围绕农牧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充分发挥网络、数据、技术和知识等新要素的作用，激活主体、激活要素、激活市场，不断催生乡村发展内生动力。通过试点示范，形成农村牧区数字化转型发展的长效机制。

——整合资源、共建共享。注重协同联动，加强试点工作统筹协调、资源整合、部门协同、上下联动，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形成工作合力，打通信息壁垒，推进集约共享，释放数字红利，不断增强广大农牧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创新带动、安全可控。促进信息化与乡村治理深度融合，补齐乡村治理的信息化短板，提升乡村治理智能化、精细化、专业化水平。处理好安全和发展关系，以安全保发展，以发展促安全，积极防范、主动化解风险，确保数字乡村健康可持续发展。

——激发活力、多方参与。抓好乡村振兴和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的无缝衔接，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和广大农牧民参与数字乡村建设，以信息流带动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物资流，激活农村各种要素，加快推动农业农村数字化转型。

三、发展目标

到 2021 年底，完成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任务，全旗数字乡村建设整体框架基本形成，重点区域、重点领域数字化转型

型取得明显进展。提升农村牧区互联网普及率，实现全旗 4 个镇、68 个行政村、社区、人员相对密集地区（30 户以上）全覆盖。一批智慧农业、数字牧业示范项目得到有效实施，数字技术与农牧业生产经营管理各环节加快融合，农村牧区电商年销售额实现 5000 万元以上。乡村治理和公共服务数字化加快转型，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到 99%，掌上办比例有明显提升，数字乡村建设与城市大脑协同融合走在全区前列。

到 2023 年底，“数字乡村”试点示范效应不断扩大，数字乡村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乡村 4G 深化普及、5G 创新应用，城乡“数字鸿沟”明显缩小。农村数字经济快速发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覆盖乡村，基本形成乡村智慧物流配送体系，乡村网络文化繁荣发展，乡村数字治理体系日趋完善。

四、主要任务

立足鄂托克前旗农牧业资源禀赋和产业化优势，搭建“1+1+3+N”数字乡村建设体系，第一个“1”即创建一所数字乡村研究院，第二个“1”即建设一个现代农牧业产业园，“3”即三项数字化示范工程（打造一个数字乡村产业示范村、培育一批数字家庭农牧户、打造一条数字乡村示范街），“N”即实施 13 项数字化提升工程，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任务。

（一）创建一所数字乡村研究院

按照“校企地”合作共建模式，整合华中农业大学等高校科

研资源，构建产学研、理论研究、智力支持和社会服务一体化的数字乡村研究院，建设“农业系统建模实验室”，通过开展政策咨询、规划制定、数据分析、平台搭建、人才汇集、创新研究、应用服务等，实现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研究的产学研一体化，助力鄂托克前旗农牧业产业数字化转型和生态环境绿色循环发展。

（牵头部门：政府办、大数据中心；责任部门：组织部、宣传部、农牧局、工信和科技局、财政局、科协、教体局、各镇）

（二）建设一个现代农牧业产业园

1.聚焦现代农牧业高质量发展目标，全力打造三段地现代农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依托产业要素聚集、区位优势突出、辐射带动明显等基础条件，融合农畜产品交易市场、蔬菜瓜果种苗繁育区、种养殖示范区、农产品深加工项目区、畜产品加工区等功能板块，形成集农牧业数据分析、产品交易、新技术推广、新品种培育、信息发布、绿色保障为一体的现代农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牵头部门：农牧局；责任部门：敖勒召其镇、工信和科技局、供销社）**

2.推进智慧农业发展。建设智慧农场，在大田种植中引进农业物联网技术，实现精准播种、水肥一体化控制、智慧巡航植保、地块级田间天气与灾害智能预警系统、基于卫星及无人机遥感的全生育期长势和病虫害自动判定系统，对种植区内作物的全生育期长势和品质进行三维实时监测、产量评估和管控，实现农业生产低耗高效、农产品优质高产。建设智能温室大棚，通过物联网

系统连接传感器实时采集、监控土壤温度、土壤水份、土壤盐分、PH值、降水量、空气温湿度、气压、光照强度、植物营养指标（养分、水分、微量元素等）以及植物生理生态等参数（植物茎秆微变化、果实膨大、叶温、茎流等），根据参数变化实时调控或自动控制温控系统、灌溉系统等。同时在大棚管理区域内架设360°全方位红外球形摄像机，实时直观查看种植区域作物生长情况、设备远程控制执行情况、工人生产情况等，实现大棚种植全过程自动化。（牵头部门：农牧局；责任部门：大数据中心、各镇）

3.推进数字牧业发展。培育壮大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搭建全产业链的农畜产品可追溯平台，推进养殖场（屠宰、饲料、兽药企业等）数据直联直报，构建“一场（企）一码、一畜（禽）一标、一品一码”动态数据库，实现畜牧生产、流通、屠宰各环节信息互联互通。同时，推进自动拌草机、自动饲喂机、自动饮水机智能化设备的研发、应用与推广，推动种养规模化发展。（牵头部门：农牧局；责任部门：工信和科技局、大数据中心、各镇）

4.推进农村牧区流通服务建设。实施“互联网+”农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强农畜产品加工、包装、冷链、仓储等设施建设。推进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推动农村牧区物流配送体系规模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绿色供应链，推广绿色物流。深化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牧区综合示范，完善农村电商公共

服务体系，持续助力农畜产品上行。建立完善乡村振兴战略指挥平台与电商平台连接通道，搭建农村地区产品营销渠道，促进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发展。（牵头部门：工信和科技局；责任部门：农牧局、大数据中心、供销社、各镇）

（三）开展三项数字化示范工程

1.打造一个数字乡村产业示范村。先行先试，将敖勒召其镇三道泉则村打造成为具有示范效应的“数字乡村”试点嘎查村，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着力提升乡村产业、生态环境、公共服务、乡村治理和农村民生的数字化水平。基于蔬菜种植基地、农畜产品物流配送中心，依托一物一码精准营销平台，形成示范点产业发展数据；以智能垃圾分类、美丽庭院、村庄绿化为老百姓创造生态宜居环境；以文明实践、村规民约、信用乡村管理形成示范点乡风文明体系；以三维“一张图”管理、一户一码管理、平安乡村、党建e家、数字村务、网上办事构建示范点有效治理的管理工具；应用信息化工作推动资源向乡村振兴聚集、力量向乡村振兴聚合，全面展现出新时代农牧民的富裕生活。（牵头部门：农牧局、敖勒召其镇；责任部门：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政务服务局、住建局、大数据中心）

2.培育一批数字家庭农牧户。实施数字乡村发展人才战略，多渠道发展数字乡村所需要的复合型人才和专业人才，努力培育一批数字乡村建设带头人、示范户，让乡村振兴有“智”更有“质”。

培育数字家庭农牧户，以“鄂前旗农码”为载体，全面集成农牧业生产主体、农牧产品、文旅产品等各生产要素数据，为所有示范户建立统一的数字身份证，提供精准化品牌运营、生产指导和产品管理，通过“一站式”、“一对一”的信息聚合和功能服务，加快生产经营精准化、管理服务智能化、乡村治理数字化的整体进程。（牵头部门：农牧局；责任部门：文旅局、大数据中心、各镇）

3.打造一条数字乡村示范街。发挥城川镇“红色旅游”文化和优质果蔬种植优势，将城川镇“金元街”打造为数字乡村示范一条街，整合街道两旁的特色餐饮、酒店、超市等商铺信息，搭建“一街一码”“一铺一码”信息平台，构建线上的数字孪生一条街，实现研学、住宿、餐饮、娱乐线上线一条龙服务，带动周边观光游、体验游、田园风情游等业态快速发展，助力城川镇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牵头部门：城川镇、大数据中心；责任部门：宣传部、农牧局、文旅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实施 13 项数字化提升工程

以建设“数字乡村大脑”为核心，以公共服务和乡村治理为两翼，实施 13 项数字化提升行动，助力鄂托克前旗农牧业生产管理智能化、农产品质量监管信息化以及产品发展品牌化。

1.大幅提升农村牧区网络设施水平。加强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推进电信普遍服务，加快“百兆乡村”建设，强化农村牧区宽带通信网、移动互联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发展。实施网络盲点覆盖建

设工程，推进行政村 5G 网络建设和 20 户以上自然村光纤网络和 4G 网络深度覆盖。建立健全网络安全保障体系，提升网络安全风险防范水平。（牵头部门：工信和科技局；责任部门：铁塔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广电公司、各镇）

2.加强信息资源整合共享与利用。依托全市公共信息平台体系，推进农牧户基础数据和各涉农涉牧部门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有效整合。建立完善农村牧区基础信息资源库，通过大数据中心优化数据智能分析，逐步形成农村牧区大数据治理决策模式。统筹整合乡村已有信息服务站点资源，推广一站多用，避免重复建设。（牵头部门：大数据中心；责任部门：自然资源局、农牧局、林草局、水利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

3.优化提升“一平台”“一张图”综合能力。充分依托“乡村振兴战略指挥平台”，建设“数字乡村大脑”，统筹整合全旗各类相关信息系统，全面归集农村牧区相关数据，利用云计算技术存储、大数据挖掘技术进行智能分析处理，对全旗特色优势农畜产品进行精细化生产管理。打造联结农牧业生产资料供应、农畜产品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消费等环节的数字平台。推广应用“一张图”管理服务。基于统一的地理空间框架，直观、形象、动态地显示全旗农牧业资源、生态植被、水资源开发、气象灾害风险、农牧业生产主体、农村牧区集体“三资”、农村目前承包耕地和宅基地等的空间分布状况以及变化趋势等，可视化关联建成的农业物联网、视频监控、土壤墒情、农业气象等在线监

测数据，形成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一张图”应用框架，提供“一张图”展示、“一张图”统计分析、“一张图”决策支持等服务。

（牵头部门：大数据中心；责任部门：发改委、工信和科技局、供销社、自然资源局、农牧局、水利局、林草局、各镇）

4.推动乡村治理现代化发展。加强和创新农村牧区社会治理，推进农村牧区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行“全科网格”服务，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基础信息采集、事件处置、矛盾纠纷调处、民生服务等工作，实现网格管理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坚持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行“让一步”工作法，通过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探索矛盾纠纷线上调解。探索农村牧区在线法律服务，开展农村牧区普法宣传，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加快农村牧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推进乡村“雪亮工程”建设。**（牵头部门：政法委；责任部门：组织部、公安局、司法局、大数据中心、各镇）**

5.提升乡村生态保护信息化水平。推进林草资源数字化应用，促进数字草原“3S”技术广泛应用，开展草原生态环境和植被长势、森林草原防火监测，落实短期禁牧、以草定畜等措施，快速恢复生态植被。加快北斗卫星技术在防汛抗旱、水资源监测和水土保持等领域的数字化应用。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优化监测点位布局，强化生态环境监测与保护，广泛开展生态监测物联网应用。提升全旗生态环境预警、决策分析、防灾减灾、应急救援

指挥、灾情评估等数字化水平。（牵头部门：林草局、水利局；责任部门：发改委、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农牧局、生态环境分局、气象局、各镇）

6.优化农村牧区人居环境。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持续推进农村牧区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依托乡村振兴战略指挥平台优化农村牧区人居环境常态化管理，实现对农村牧区污染物、污染源实时监测，推进卫生保洁“户清理、村收集、镇转运、旗处理”机制常态运行。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农村环境网络监督，共同维护绿色生活环境。（牵头部门：住建局；责任部门：自然资源局、农牧局、林草局、水利局、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大数据中心、各镇）

7.加强农村牧区网络文化基础建设。深入开展“数字文化走进蒙古包工程”，在现有文化共享工程网络架构和服务模式基础上，利用无线 WiFi 技术以及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为偏远地区无网络覆盖的农牧民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数字文化信息资源服务。深入推进鄂托克前旗融媒体中心建设，2023 年底前实现全旗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 96%和 98%。开发“鄂托克前旗发布（蒙文版）”平台，打造“杨飞三农学习讲堂”等一批“三农”政策学习宣传品牌，让党的创新理论政策走进网络，飞入寻常百姓家。依托“i 前旗”手机 APP，建成鄂托克前旗农村牧区文化数字资源库，实现优秀文化信息资源共建共享。（牵头部门：宣传部；责任部门：文旅局、农牧局、大数据

中心、融媒体中心、广电公司)

8.深化农村牧区网络文明传播。深入挖掘我旗红色文化、蒙元文化、农耕文化、民俗文化，鼓励民间艺术团体和个人开展以“三农三牧”为主题的网络文学作品、音视频创作，丰富农村牧区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发展壮大“e网情深”“网络卫士”志愿服务队伍，深入农贸集市开展直播带货和网络安全知识宣传活动，带动农牧民增收致富，增强全民网络安全意识。深入开展移风易俗活动，依托意识形态网格化治理体系，全面清理整治农村牧区嘎查村、社区微信群，坚决抵制封建迷信、攀比低俗等消极文化传播。（牵头部门：宣传部；责任部门：文联、文旅局、大数据中心、各镇）

9.推动乡村党务规范化管理。推动乡村党组织规范化运行管理。紧扣全区“五化协同、大抓基层”总体布局，以“最强党支部”创建为抓手，将信息化手段引入乡村党建工作，全面推行智慧党建综合业务平台，集成设置党建咨询、党务知识、干部管理等功能模块，构筑乡村线上“e家”，推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政治制度规范落实。同时，统筹建设布局合理、规范高效、互联互通的旗、镇、嘎查村“三级党群服务中心”体系，畅通社情民意收集渠道，切实推动联系服务群众“零距离”。（牵头部门：组织部；责任部门：智慧党建研究中心、各镇）

10.推动乡村政务高效化服务。按照“最多跑一次”的改革目

标，建成覆盖旗、镇、嘎查村（社区）三级协同服务体系。依托全国政务服务网、蒙速办 APP，推行民族地区“四区四办”模式，以高质量的“四域通办”为目标，提升各类基础数据的互联互通。充分发挥各镇便民服务中心、各嘎查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一站式”功能，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理，加快实现高质量的“一扇门进、一窗受理、最多跑一次”。（**牵头部门：政务服务中心；责任部门：各政务服务审批部门、各镇**）

11.深入推动乡村教育信息化。加强数字校园建设，推动各镇未联网学校通过光纤、宽带等接入方式普及互联网应用。加强平安校园建设，推进校园视频监控网络建设和全面覆盖。发展“互联网+教育”，推动优质教育资源与各镇中小学对接，支持和推广在线教育、远程教育等互联网服务新模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开展智慧教育试点工作，探索智慧课堂教学模式应用，以教育信息化的融合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牵头部门：教体局；责任部门：工信和科技局、公安局、各镇**）

12.完善医疗保障信息服务。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探索建设智慧医院、远程诊疗中心，大力推动医共体建设，构建覆盖诊前、诊中、诊后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医疗服务模式，推动基本医疗和健康管理全覆盖，完善远程医疗服务平台建设，实现远程会诊、远程手术、远程急救指导。发展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汇聚医疗、养老、民政等卫生健康大数据，探索开展健康状况分析、疾病预防、个性化推荐等大数据应用服务。（**牵头部门：卫**

健委；责任部门：民政局、医保局、社保局、各镇）

13.加快数字金融服务向农村牧区延伸。提升数字金融的线上服务能力和普惠水平，改善网络支付、平台信贷等普惠金融发展环境，为农牧民提供足不出村的便捷金融服务。降低农村金融服务门槛，简化办贷流程，推广线上放贷，为农牧业经营主体提供各类资产抵押、联保贷款和农牧业保险等金融服务。推动农村牧区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平台，推动适度规模经营。（牵头部门：金融服务中心、农牧局；责任部门：自然资源局、大数据中心、各金融服务机构、各镇）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协同推进机制，把实施“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2），负责统筹各级各部门力量，研究制定“数字乡村”试点建设的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部署实施重大工程。完善专家咨询制度，充分发挥智库作用，为宏观决策、项目策划、招商引资、政策研究等提供支撑。各镇要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搞好统筹协调，强化要素保障，推进工作有序有效开展。各相关责任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形成工作合力。

（二）创新政策扶持。各镇、各有关部门要全面梳理现有数字乡村建设相关支持政策，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相关资金和项目，结合发展新需求，努力打造一批有特色、有亮点、有实效的数字

乡村建设项目。以乡村振兴为统领，加强规划、产业、土地、资金等优化配置，引导农村牧区高效发展。支持农牧业领域重大项目优先列入全旗重大项目库，加强财政预算与项目实施的衔接，强化财政对项目实施的保障作用。

（三）加强评估考核。各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要对照行动计划主动认领工作任务，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人，细化工作举措，并于每月 25 日将进展情况经主要领导审核后报送至“数字乡村”试点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金梅，eqqdsjzx@163.com，18547790099），旗党政督查室会同旗纪委监委不定期督查通报任务进展情况，同时，将任务完成情况作为各镇、各部门工作和绩效的重要依据。

（四）注重宣传引导。各镇、各有关部门要强化舆论宣传，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凝聚全社会力量，形成全面推进“数字乡村”试点建设的合力。充分利用新媒体，大力宣传“数字乡村”试点建设，不断总结经验和亮点，加强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 附件：1.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领导小组
2.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 2021 年度重点任务分工清单

附件 1:

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领导小组

为贯彻落实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要求，推进全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工作有序开展，决定成立“数字乡村”试点建设领导小组。

| | | |
|-------------|-------|-----------------------------|
| 组 长: | 吴 云 | 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 |
| 副组长: | 崔景翔 | 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
| | 都日斯哈拉 | 旗委常委、政府常务副旗长 |
| | 白 同 | 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 |
| | 张 铭 | 旗委常委、宣传部长、政府党组成员 |
| | 白永峰 | 旗委常委、组织部长 |
| | 罗建勋 | 旗委常委、办公室主任 |
| | 孙有君 | 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
| | 吕耀峰 | 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
| | 尤建庆 | 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
| 成 员: | 柳天云 | 旗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金融办主任 |
| | 何富云 | 旗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档案局局长 |
| | 阿希达 | 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 | 贺希格吉雅 | 旗委组织部副部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书记 |
| | 康世平 | 旗委宣传部副部长、网信办主任 |

| | |
|--------|-----------------|
| 杨占军 | 旗委政法委副书记 |
| 达布希拉图 | 旗文联主席 |
| 叶峰雄 | 旗科协主席 |
| 布仁巴雅尔 | 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
| 奇阿日并 | 旗教育体育局局长 |
| 贾向兵 | 旗工信和科技局局长 |
| 杨生俊 | 旗民政局局长 |
| 米海云 | 旗司法局局长 |
| 阿有希 | 旗财政局局长 |
| 王建平 | 旗自然资源局局长 |
| 秦友国 | 旗住建局局长 |
| 奇 军 | 旗水利局局长 |
| 额尔登毕力格 | 旗农牧局局长 |
| 李云龙 | 旗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
| 陈 昭 | 旗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
| 孙树元 | 旗应急管理局局长 |
| 苏占前 | 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
| 秦岭峰 | 旗林业和草原局局长 |
| 辛永泉 | 旗医疗保障局局长 |
| 韦世海 | 旗政务服务局局长 |
| 杨 栋 | 旗公安局副局长 |
| 娜 亚 | 敖勒召其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

| | |
|-------|----------------|
| 巴音孟克 | 上海庙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
| 热德那 | 城川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
| 赵永智 | 昂素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
| 吕勋映 | 旗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
| 冯日升 | 旗气象局局长 |
| 柳天才 | 旗融媒体中心主任 |
| 张克宁 | 旗智慧党建研究中心主任 |
| 鱼克奇 | 旗公用事业管理中心主任 |
| 马银河 | 旗大数据中心主任 |
| 张海钢 | 旗供销社主任 |
| 陈晓慧 | 旗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
| 乌力吉木仁 | 旗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主任 |
| 吴克军 | 中国联通鄂前旗分公司总经理 |
| 张蕊 | 中国移动鄂前旗分公司总经理 |
| 布和 | 中国电信鄂前旗分公司总经理 |
| 高平 | 中国铁塔鄂前旗分公司总经理 |
| 贾晓林 | 内蒙古广电鄂前旗分公司经理 |

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自治区、市和旗委、政府关于“数字乡村”试点建设相关的方针政策，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工作，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统筹推动各项任务落实。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旗大数据中心，办公室主任由马银河同志担

任，负责推进“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具体工作。除旗主要领导外，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职务或工作分工发生变化的，由接替其职务或分工的人员自行接替，不再另行通知。

附件 2:

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试点建设 2021 年度重点任务分工清单

| 序号 | 重点工作任务 | 具体工作要求 | 2021 年度目标任务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 1 | 创建一所数字乡村研究院 | 按照“校企地”合作共建模式，与华中农业大学组建成立“数字乡村研究院”。 | 制定数字乡村研究院组建方案，年底前“数字乡村研究院”挂牌。 | 2021 年底 | 政府办、大数据中心 | |
| 2 | 建设一个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区 | 打造三段地现代农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推进智慧农业、数字牧业、物流服务建设。 | 1. 打造三段地现代农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2. 推进智慧农业建设，建设智慧农场和智能温室大棚。 3. 推进数字牧业发展。建成全产业链的农畜产品可追溯平台。 4. 推进农村牧区流通服务建设。在全旗打造集网上代购、代销、网上缴费、本地生活、快递代收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点 10 个。 | 2021 年底 | 农牧局、敖勒召其镇、工信和科技局 | |
| 3 | 三项数字化示范工程 | 打造一个数字乡村产业示范村。 | 先行先试将三道泉则村打造成为具有示范效应的数字乡村试点嘎查村。 | 2021 年底 | 农牧局、敖勒召其镇 | |
| 4 | | 培育一批数字家庭农牧户。 | 打造数字家庭农牧户 4 户。 | 2021 年底 | 农牧局 | |
| 5 | | 打造一条数字乡村示范街。 | 发挥城川镇“红色旅游”文化和优质果蔬种植优势，将城川镇“金元街”打造为数字乡村示范一条街。 | 2021 年底 | 城川镇、大数据中心 | |
| 6 | “N”即实施 13 项数字化提升 | 提升农村牧区网络设施水平 | 1. 推进电信普遍服务试点服务建设，加大 4G 通信网络覆盖广度。 2. 推动 5G 网络建设，加强我旗镇区 5G 网络覆盖范围。 | 1. 新建 4G 基站 29 处，解决农村牧区 1711 户无信号、信号弱等问题，基本实现农村牧区人员相对集中地区的信号覆盖、无盲区的目标。 2. 2021 年底，新建 5G 基站 50 处。 | 2021 年底 | 工信和科技局 |

| 序号 | 重点工作任务 | 具体工作要求 | 2021 年度目标任务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7 | 工程 加强信息资源整合与利用 | 依托全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体系，建立完善农村牧区基础信息资源库，推进农牧户基础数据和各涉农涉牧部门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有效整合。 | 建成农牧业资源数据专题库，梳理编制完成涉农、涉林、涉牧、涉水 4 个方面数据资源目录。 | 2021 年 6 月底 | 大数据中心 |
| 8 | 优化提升“一平台”“一张图”综合能力 | 充分依托已建成的“乡村振兴战略指挥平台”，建设“数字乡村大脑”。完善数字乡村“一张图”管理，形成鄂托克前旗数字乡村“一张图”应用框架，提供“一张图”展示、“一张图”统计分析、“一张图”决策支持等服务。 | 完成农牧业相关信息系统及数据整合工作，建成“数字乡村大脑”。实现全旗农牧业资源、生态植被、水资源开发、气象灾害风险、农牧业生产主体、农村牧区集体“三资”、农村目前承包耕地和宅基地等的空间分布状况以及变化趋势等一张图展示。 | 2021 年底 | 大数据中心 |
| 9 | 推动乡村治理现代化发展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和创新农村牧区社会治理，推进农村牧区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行“全科网格”服务，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基础信息采集、事件处置、矛盾纠纷调处、民生服务等工作，实现网格管理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 2. 坚持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行“让一步”工作法，通过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探索矛盾纠纷线上调解。 3. 探索农村牧区在线法律服务，开展农村牧区普法宣传，推进法治乡村建设。 4. 加快农村牧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推进乡村“雪亮工程”建设。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鄂托克前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平台”“智慧综治”APP、“i 前旗”APP 开展基础数据录入、矛盾纠纷线上办理、线上反馈、线上考核。对网格员进行信息化培训，指导网格员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基层网格治理与服务。到 2021 年底，实现基础数据录入率达 80% 以上。 2. 对农村牧区重点公共区域、重点部位进行摸排，合理规划，开展农村牧区公共视频监控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到 2021 年底，农村牧区重点公共区域、重点部位视频监控覆盖率达 80% 以上。 | 2021 年底 | 政法委 |

| 序号 | 重点工作任务 | | 具体工作要求 | 2021 年度目标任务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10 | “N” 即 实施 13 项数字 化提升 工程 | 提升乡村生态保护信息化水平 | 推广数字草原“3S”技术广泛应用，开展草原生态环境和植被长势、森林草原防火监测，落实短期禁牧、以草定畜等措施，快速恢复生态植被。 | 2021 年通过采用“3S”技术实现草原确权承包到户界线将人工草地、耕地、林权、房屋棚圈、饲草料地、农牧户基本信息地一化管理。2021 年 12 月前主要完善应用国土三调最新成果数据建成以牧户单位承包到户总面积内的林地、草原、耕地、生产生活用地等各类地籍界线属性，并提升数字林草管理系统的牧户信息。各类地籍分布属性查询、面积统计和保护利用状况功能。 | 2021 年底 | 林草局 |
| 11 | | | 加快北斗卫星、物联网等技术在防汛抗旱、水资源监测和水土保持等领域的数字化应用。 | 建成“智慧水利”平台。 | 2021 年底 | 水利局 |
| 12 | | 优化农村牧区人居环境 | 1. 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持续推进农村牧区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依托乡村振兴战略指挥平台优化农村牧区人居环境常态化管理。 2. 实现对农村牧区污染物、污染源实时监测，推进卫生保洁“户清理、村收集、镇转运、旗处理”机制常态运行，垃圾即产即清。 | 1. 结合农村牧区危房改造积极开展建筑节能示范，同步对墙体、屋面、门窗等围护结构进行节能改造，提高了室温和居住舒适度，减少了贫困群众冬季采暖支出，有效缓解了农村牧区地区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问题。新建水冲式卫生厕所 12 座，将已建成的珠和社区、三段地社区等 7 处污水管网污水拉运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第三方进行清运管理。推进燃气下乡，支持集中居住区申请建设安全可靠的乡村储气罐站和微管网供气系统。于 6 月 30 日前，通过手机信息采集 APP 完成全旗农村牧区自建房和非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建立常态化房屋监督管理机制。 2. 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进源头分类减量、资源化处理利用，计划在重点示范村和重要节点投放分类垃圾桶 7500 个，垃圾收集箱 1046 个，分类收运车辆 2 辆。 | 2021 年底 | 住建局 |
| 13 | “N” 即 实施 13 项数字 化提升 工程 | 加强农村网络文化阵地建设 | 深入开展“数字文化走进蒙古包工程”。 | 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 96%和 98%以上。 | 2021 年 12 月底 | 宣传部 |
| | | | 深入推进鄂托克前旗融媒体中心建设。 | 完成融媒体中心事业单位改革，进一步优化内设机构和职能配置，明确职能职责。 | 2021 年 4 月底 | |
| | | | | 完成草原 APP 草原云鄂前旗旗县端的上架运行和推广运营，提升粉丝的运用量，增强用户粘度。 | 2021 年 6 月底 | |

| 序号 | 重点工作任务 | | 具体工作要求 | 2021 年度目标任务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 | | | 启用草原云旗县端后台的新闻生成平台，实现策、采、编、发一体化生产运行。 | 2021 年 12 月底 | |
| | | | 开发“鄂托克前旗发布（蒙文版）”平台。 | 加大推广草原 APP 草原云鄂前旗旗县端蒙文版“呼陆客”运营力度，丰富内容增强下载量。 | 长期坚持 | |
| | | | | 申请新的蒙语微信公众号，并将现有“鄂前旗蒙古语融媒体”微信公众号粉丝迁移到新公众号。 | 2021 年 3 月底 | |
| 14 | 深化农村牧区网络文明传播 | 1. 发展壮大“e 网情深”“网络卫士”志愿服务队伍。 2. 深入开展移风易俗活动。 | 1. 进一步发展壮大“e 网情深”“网络卫士”志愿服务队伍，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助农直播基地开展直播带货，深入集市等人群密集区开展网络安全知识宣传活动，带动农牧民增收致富，增强全面网络安全意识深入开展。 2. 开展移风易俗活动，依托意识形态网格化治理体系，全面清理整治农牧牧区嘎查村、社区微信群，通过“企业微信”外部网格群开展移风易俗宣传，坚决抵制封建迷信、攀比低俗等消极文化传播。 | 2021 年 12 月底 | 宣传部 | |
| 15 | “N”即实施 13 项数字化提升工程 | 推动乡村党务化管理 | 1. 推动乡村党组织规范化运行管理。 2. 统筹建设旗、镇、嘎查村“三级党群服务中心”体系。 | 1. 全面推行智慧党建综合业务平台，集成设置党建咨询、党务知识、干部管理等功能模块，构筑乡村线上“e 家”，推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政治制度规范落实。 2. 统筹建设布局合理、规范高效、互联互通的旗、镇、嘎查村“三级党群服务中心”体系，畅通社情民意收集渠道，切实推动联系服务群众“零距离”。 | 2021 年 12 月底 | 组织部 |

| 序号 | 重点工作任务 | 具体工作要求 | 2021 年度目标任务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 16 | 推动乡村政务高效化服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最多跑一次”的改革目标，建成覆盖旗、镇、嘎查村（社区）三级协同服务体系。 2. 依托全国政务服务网，推行民族地区“四区四办”模式，以高质量的“四域通办”为目标，提升各类基础数据的互联互通。 3. 充分发挥各镇便民服务中心、各嘎查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一站式”功能，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理，加快实现高质量的“一扇门进、一窗受理、最多跑一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4 个镇级便民服务中心和 84 个嘎查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标准化建设。 2. 开通政务服务云平台镇级办事权限，实现镇级事项网上可办。 | 2021 年底 | 政务服务局 | |
| 17 | “N”即实施 13 项数字化提升工程 | 深入推动乡村教育信息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数字校园建设，推动未联网学校通过光纤、宽带等接入方式普及互联网应用。 2. 加强平安校园建设，推进校园视频监控网络建设和全面覆盖。 3. 发展“互联网+教育”，推动优质教育资源与乡村中小学对接，支持和推广在线教育、远程教育等互联网服务新模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 4. 开展智慧教育试点工作，探索智慧课堂教学模式应用，以教育信息化的融合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快数字校园建设，教育城域网核心机房设备升级为万兆核心设备，全旗学校接入千兆专线光缆。 2. 更新校园部分视频监控设施，增加视频监控点，实现校园监控网络全覆盖。 3. 充分利用上级部门推荐“教育云”资源，积极开展网络互动教研活动，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 持续开展智慧教育试点工作，邀请专家指导“智慧课堂”教学，努力探索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融合模式，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2021 年底 | 教体局 |
| 18 | 完善医疗保障信息服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探索建设智慧医院、远程诊疗中心，大力推动医共体建设，构建覆盖诊前、诊中、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旗人民医院医共体信息化建设。前期硬件、网络综合布线施工，服务器、防火墙等硬件设备进场、网络接通。 | 2021 三月底 | 卫健委 | |

| 序号 | 重点工作任务 | 具体工作要求 | 2021 年度目标任务 | 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 | 诊后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医疗服务模式，推动基本医疗和健康管理全覆盖，完善远程医疗服务平台建设，实现远程会诊、远程手术、远程急救指导。 2. 发展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汇聚医疗、养老、民政等卫生健康大数据，探索开展健康状况分析、疾病预防、个性化推荐等大数据应用服务。 | 3 月 10 号，软件工程师进场；6 月 10 号前 HIS、LIS、电子病历、医院感染、手术麻醉、体检等主系统更换上线。 | 2021 年 6 月底 | |
| | | | 院内其他辅助系统更换上线。 | 2021 年 8 月底 | |
| | | | 对 5 个医共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医共体信息系统培训。 | 2021 年 10 月底 | |
| | | | 完成旗人民医院院内及 5 个医共体卫生院信息系统整合并投入使用。 | 2021 年 11 月底 | |
| 19 | 加快数字金融服务向农村牧区延伸 | 1. 提升数字金融的线上服务能力和普惠水平，改善网络支付、平台信贷等普惠金融发展环境，为农牧民提供足不出村的便捷金融服务。 2. 推动农村牧区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平台，推动适度规模经营。 | 1. 融资信息服务：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和普惠水平，为农牧业经营主体提供便捷金融服务。线上及时发布涉农金融政策法规和融资供求信息，推动搭建“政金企”信息共享和融资对接平台；线下邀请旗内外金融机构定期开展“一对一”对接服务，帮助农企、农户解决融资诉求，打通融资难点、堵点，提高融资效率。 2. 金融创新服务：联合旗人民银行，综合运用普惠金融领域定向降准优惠政策、支农再贷款、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货币政策工具，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在依法依规、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创新 3. 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和活畜抵押贷款业务。建成乡村“三资”管理平台，实现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算、统计查询、会计电算化、资金使用及监管、农村“三变”改革、农村产权交易等功能。 | 2021 年底 | 金融服务中心、农牧局 |

